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38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的規定刊發。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2022 年度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鑒證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蔣國興

中國，上海，2023 年 3 月 21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蔣國興先生、施雷先生、俞軍先生及程君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章倩苓女士、吳平先生、劉華艷女士及孫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鍾勇先生、蔡敏勇先生、王頻先生及鄒甫文女士。

*僅供識別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2年12月31日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6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7 - 8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0469429_B03号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独立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2022年度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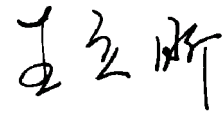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0469429_B03号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立昕

中国 北京

2023年3月21日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1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74号）核准同意，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2,0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0.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2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7,6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80,282,781.80元。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验〔2021〕6-70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7月29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36510188001350286）、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021900241710710）、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8110201013101347264）的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60,972,522.22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存款余额为人民币90,972,522.22元，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70,000,000.00元。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含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260,613,417.03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105,503,449.60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4,889,007.84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金额	973,546.95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余额 （含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	160,972,522.22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管理制度，本公司开设了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并与银行、保荐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签署方	协议名称
1	2021年7月20日	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small>注</small>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	2021年7月20日	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	2021年7月20日	本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注：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无直接对外签署本次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授权，其上级单位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与本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存放银行	账号	存款性质	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柏树支行	8110201013101347264	活期存款	669,247.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南西支行	021900241710710	活期存款	32,025,263.2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36510188001350286	活期存款	58,278,011.86
合计			90,972,522.22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2022年8月27日至2023年8月26日。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类理财产品如下：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到期日	存款期限	余额(人民币元)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3月23日	91天	30,000,000.00
招商银行南西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3年3月7日	91天	4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续）**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680,282,781.8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503,449.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8,310,311.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1) -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可编程片上系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	100	2021年	289,953,002.59	不适用	否
发展与科技储备资金	否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5,503,449.60	204,310,311.58	95,689,688.42	68.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5,503,449.60	504,310,311.58	95,689,688.42	84.05	-	-	-	-
超募资金	否	80,282,781.80	80,282,781.80	-	24,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中: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000,000.00	24,000,000.00	-	24,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680,282,781.80	680,282,781.80	105,503,449.60	528,310,311.58	-	-	-	-	-	-

注: “可编程片上系统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中的主要产品项目于2021年第三季度完成设计定型, 该项目本期实现的销售收入金额为人民币289,953,002.59元。



附表1（续）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复旦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